证券代码：301285 证券简称：鸿日达 公告编号：2025-012

鸿日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届时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鸿日达	股票代码	3012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蔡飞鸣	丁艳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青淞路89号	江苏省苏州市昆山市玉山镇青淞路89号	
传真	0512-57379860	0512-57379860	
电话	0512-57379860	0512-57379860	
电子信箱	hrdzq@hrdconn.com	hrdzq@hrdconn.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系专业从事精密连接器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高新技术企业。成立至今，始终坚持以研发为核心、以品质为基石、以市场为导向、以服务为口碑的发展理念，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高性能的精密连接器产品，形成了以连接器为主，以精密机构件为辅的产品体系，广泛应用于手机、智能穿戴设备、电脑等消费电子领域。依靠过硬的品质和优质的服务，公司与闻泰科技、传音控股、小米、伟创力、天珑科技、华勤、小天才、TCL、中兴通讯等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为进一步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管理层根据行业发展趋势，利用现有的市场地位与客户资源，以自主创新、产品开发为核心，以模具、冲压、电镀、注塑成型、组装等全工序制造技术为支撑，同时向工业连接器、汽车连接器、新能源连接器等细分领域进行布局和拓展。

公司一直重视对研发能力的投入，不断增加对高端人才的引进和培养，并加强与国内外顶尖院校的合作，努力开发新技术、新产品。在3D打印方面，经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公司现已完成3D打印设备的开发研制工作，进入批量制造阶段。目前公司具备了从打印设备开发到产品打印再到后端加工（包括热处理、CNC、研磨、抛光、PVT喷涂等）的全制程自研工艺的量产能力，可以为客户提供从胚料到成品的一站式服务，并已在消费电子、汽车波段雷达、半导体散热等方面进行了产品送样。

同时，公司对应用于半导体芯片封装层级的散热材料进行了探索式研发。本报告期公司审议通过调整原IPO募投项目方案，将部分募集资金变更投向半导体金属散热片项目，全力聚焦于该产品的客户验证导入和量产准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散热片产品已完成对多家重要客户的送样，并已取得部分核心客户的供应商代码（Vendor Code），且正式开始批量供货。

整体而言，2024年公司在消费电子行业周期性复苏的带动下，持续拓展国内业务、积极布局海外市场，在新产品开发和客户导入等方面都实现了重大突破，精密机构件、散热片等产品均取得了较为明显的阶段性成长。本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整体保持稳定增长，但由于股权激励计划而确认股份支付费用大幅增加，同时持续加大在半导体封装级散热片和3D打印等新领域的产品开发力度，使得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同比增长较快，叠加原材料采购价格持续上涨，从而导致公司的盈利水平承压，净利润出现亏损。

2、公司主要产品介绍

（1）消费电子连接器

公司消费电子连接器产品主要为卡类连接器、I/O连接器、耳机连接器、电池连接器及板对板（BTB）连接器等，广泛应用于多种类型的手机、耳机、数据线、电脑及其他消费电子产品。

公司连接器主要产品如下：

类别 大类	细分类别	功能及产品应用领域	示意图
卡类连接器	卡座连接器	卡类连接器主要用于连接SIM卡或记忆卡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通讯，应用于手机等通讯终端产品。	
	卡托连接器		
I/O连接器	Type-C连接器	主要用于充电、数据传输等，广泛应用于手机等智能终端、耳机、数据线等手机周边产品以及无线耳机等消费电子产品。	
	USB连接器	主要用于充电、数据传输等，应用于智能终端、移动电源等。	
	HDMI连接器	主要用于专用型数字化影像传输，应用于PC、机顶盒、投影机及高清电视等设备。	
耳机连接器		耳机连接器主要用于连接耳机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音频信号传输，应用于手机及周边产品、电脑等通讯终端产品。	
电池连接器		电池连接器主要用于3C电子产品中锂电池的电力传输。	
其他	ZIF连接器	即Zero Insertion Force连接器，用于电子产品内部不同柔性PCB板的连接。	
	弹片连接器	借助于金属弹片的导通性，起到一个优质开关的作用，应用于手机、电脑等通讯终端产品。	
	BTB连接器	BTB连接器用于连接PCB/FPCB，应用于手机、电脑等终端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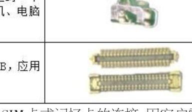

卡类连接器主要用于手机等通讯终端产品内部电路与SIM卡或记忆卡的连接，因客户需求不同，卡类连接器形态、结构亦呈现多样化。公司的卡类连接器产品主要包括卡座连接器及卡托连接器。卡座连接器包括单卡（单SIM卡/单T-Flash卡）卡座、多合一（一体式/分体式）卡座等；卡托多为配合卡座使用，用于放置SIM卡、T-Flash卡，包括单卡、多合一卡托，按材质分有塑胶卡托、金属埋入成型卡托及MIM卡托。

I/O连接器用于实现外界与设备或不同设备之间的数据传输及交换。公司的I/O连接器主要包括Type-C、Micro USB、HDMI等系列。

耳机连接器主要用于实现耳机与机内相关电路进行音频信号传输。公司目前的耳机连接器产品包括普通耳机座、防水耳机座、耳机座转接头等产品系列。

板对板（BTB）连接器主要用于PCB/FPCB电路板相关连接，广泛应用于显示模组、指纹模组、摄像模组、声学模组、电池模组等专业模组与主板之间的连接，具有信号传输能力强、高频传输稳定、降噪、轻薄及无需焊接等优点。在手机轻薄化的趋势下，板对板（BTB）连接器能够通过实现超低高度和超窄间距以达到减薄机身和减少占板面积的目的。手机中应用板对板（BTB）连接器的数量随着功能模块的增多而增多。

（2）精密机构件

公司的精密机构件产品主要通过金属粉末注射成型（MIM）及3D打印等不同工艺进行生产。相关的工艺在制备几何形状复杂、组织结构均匀、性能优异的近净成形零部件方面具有独特的优势。公司目前已掌握了MIM工艺的核心技术，生产的产品包括摄像圈支架、摄像头装饰件、笔记本转轴、智能手表卡扣等，主要应用于手机、电脑等便携式智能终端，以及"小天才"手表等智能穿戴设备领域。同时，公司已成功研制出3D打印设备，可为客户提供从产品打印及后端加工（包括热处理、CNC、研磨、抛光、PVT喷涂等）的全流程一站式服务。

（3）半导体封装级金属散热片

半导体封装级金属散热片是一种应用在半导体芯片封装层级的散热组件。其贴附在晶圆表面、实现导热和散热，从而帮助控制半导体器件（如CPU处理器、GPU、FPGA、ASCI等芯片）的温度，确保其在正常工作范围内运行。

随着半导体技术的不断进步和集成度的持续提高，现代化电子产品也逐步向高性能、高频高速、以及轻薄化方向演进。半导体制程技术的不断微缩导致芯片封装的空间被压缩得更加窄小，单位体积需要散发的热量不断提升，电子元器件的发热密度越来越高。尤其是在AI大时代下，各类芯片需在更长的工作时间内处理更多数据信息以提升计算效能，若其产生的热能无法快速散出，累积叠加后的热量将对芯片的安全产生极大威胁。因此，金属散热片在维持半导体元器件的稳定运行、防止热失效以及提升性能等方面的作用日益凸显，已逐步成为半导体热管理解决方案中的核心组件。

另一方面，随着5G、物联网、人工智能、AI算力、智能驾驶、通信（服务器、基站等）、存储等领域的前沿技术快速发展，金属散热片的市场前景更加广阔。这些前沿创新对硬件设备的性能要求更高，尤其是在高性能计算、数据中心等领域，对高效热管理解决方案的需求更加迫切。这些领域不仅对散热材料的性能有更高要求，还对其可靠性和效率制定了更为严格的标准。半导体芯片封装层级的散热材料开始向以金属散热片为主的升级，尤其在面向AI领域的CPU、GPU、FPGA、ASIC等芯片已成为标配，并随着芯片制程和效率升级朝着大尺寸、高附加值的方向发展。部分采用传统塑封散热的芯片（比如高性能存储芯片）也有向金属散热片升级的趋势。

（4）汽车连接器

公司汽车车载连接器产品主要分为Fakra高速连接器、Mini Fakra高速连接器、高速HSD连接器及高压连接器等。

汽车连接器广泛应用于动力系统、车身控制系统、信息控制系统、安全系统、车身设备等方面。随着新能源汽车快速渗透，配套设施逐步完善，整车厂对汽车高压/充换电连接器的要求不断增加，车载摄像头、GPS、车载天线以及激光雷达等核心零部件的搭载数量亦持续提升。

（5）新能源连接器

公司在新能源领域的连接器产品主要包括自主研发应用于光伏组件的连接器和光伏接线盒产品，以及应用于储能领域的CCS（Cells Contact System）集成母排。CCS集成母排主要由信号采集组件、塑胶结构件、铜铝排等组成，通过热压合或铆接等工艺连接成一个整体，实现将储能设备的能量集中输出到一个集成母排上，以便有效管理和分配能量，同时保证系统的安全性和可靠性。

3、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以技术为驱动，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公司不断进行自主研发，形成了主动研发和按客户需求研发双同步的研发模式。主动研发模式为基于对连接器行业发展趋势、前沿技术的分析判断，结合对客户、市场需求变化的理解，布局新的研发方向或者对原有技术进行升级，不断提升工艺水平。按客户需求研发模式是以客户需求为核心，根据客户对功能特点、技术参数、应用场景等方面的不同需求，进行定制化的研发。

公司主动研发和按客户需求研发共同实施的研发模式，兼顾技术储备和定制化诉求，在提升自身技术实力的过程中满足了客户多样化需求。

（2）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原材料及其他物资由资材部负责，对采购的全过程进行控制与管理。公司制定了合格供应商名册，每年均进行考核并动态更新。公司一般从原材料价格、产品品质、供货保证、交付时效及售后服务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综合评估，遵循《供应商管理程序》进行选择，并经送样至品保部确认后，方可列入公司合格供应商名册。公司在确定合格供应商名册后与之签订长期采购的框架合同，对产品质量、采购交期、采购价格、有害物质规避等做出约定。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价格由供应商先行报价，公司与供应商进行比价、议价后，将最终确定的价格录入ERP系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选择及管理体系，可有效保障公司各类物资材料的供应。

公司对生产所需物料主要采用"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根据生产需求安排订单物料采购。公司生产计划下达后，由生产管理人员做出物料需求表，资材部比较ERP系统中的供应商产品价格后，最终选定供应商并向其发出采购单。供应商交货后，经品保部检验质量合格，由仓库接收物料并清点交货数量后办理入库。

（3）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种类及规格繁多，不同客户、不同产品对连接器的性能、规格要求各不相同，且对产品的交货周期有严格要求，因此公司主要采取"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根据客户的订单统筹安排生产，满足客户的定制化需求。业务部接到客户订单后，录入ERP系统，将需求转化成系统中的销售订单。生产管理人员接收到来自业务部的销售订单后，先核查成品库存状况，若成品足够，则回复业务部交期；若成品不足，则由生产管理人员发出生产排配单通知备料生产。在所需物料不足的情况下，生产管理人员提出物料需求表，由权责主管核准后转呈资材部进行物料采购。生产部严格按照生产计划及生产排配单安排领料生产。生产管理人员每日产销例会追踪生产进度，确保生产按计划进行。品保部对来料、半成品、首件及成品进行全流程检验，确保产品品质满足客户需求。在整个生产过程中，业务部、生产部、资材部、品保部等部门良好的跨部门协作，确保了品质稳定、交期可靠的生产达成及客户需求达成。

（4）销售模式

公司对于产品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由业务部具体负责市场开拓、产品销售和客户维护等各项工作。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凭借一流的技术、可靠的产品和完善的服务，在业内积累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众多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合作客户的订单增长是公司销售持续增长的主要来源。公司销售团队通过参加展会、拜访潜在客户、现有客户介绍等多种方式积极开拓新客户。

根据行业特点，新客户在与公司确认合作关系前，一般须通过客户的认证，纳入合格供应商体系后，客户方才正式下达订单进行采购。公司按照客户的订单需求组织安排生产。产品完工后，根据订单具体约定，公司主要采用第三方物流运输的方式将产品发送至客户指定地点。客户确认收货后根据约定的支付条件向公司支付货款，最终完成产品的销售过程。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追溯调整或重述原因

会计政策变更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调整前	2023年末 调整后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调整后	2022年末 调整前	2022年末 调整后
总资产	2,009,782,688.44	1,868,114,517.85	1,868,114,517.85	7.58%	1,534,522,589.78	1,534,400,137.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025,400,303.65	1,068,630,545.45	1,068,630,545.45	-4.05%	1,046,163,420.48	1,046,040,968.61
	2024年	2023年 调整前	2023年 调整后	本年比上年增减 调整后	2022年 调整前	2022年 调整后
营业收入	830,331,289.65	720,674,938.04	720,674,938.04	15.22%	593,906,814.49	593,906,81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72,834.80	30,998,055.03	30,998,055.03	-124.43%	49,315,308.30	49,192,856.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005,160.42	17,040,981.71	17,040,981.71	-152.84%	31,499,637.53	31,377,185.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163,096.58	87,072,574.09	87,072,574.09	-56.17%	25,842,500.35	25,842,500.3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5	0.15	-126.67%	0.29	0.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4	0.15	0.15	-126.67%	0.29	0.2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3%	2.92%	2.92%	-3.65%	0.10%	9.57%

会计政策变更的原因及会计差错更正的情况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

2023年10月2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7号》（财会[2023]21号，以下简称解释17号），自2024年1月1日起施行。本公司于2024年1月1日起执行解释17号的规定。执行解释17号的相关规定对本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保证类质保费用重分类

财政部于2024年3月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汇编2024》以及2024年12月6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8号》，规定保证类质保费用应计入营业成本。本公司自2024年度开始执行该规定，将保证类质保费用计入营业成本。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对列报前期最早期初财务报表留存收益的累计影响数为0。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50,785,710.88	238,712,440.51	254,811,303.42	186,021,83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99,035.52	11,678,319.10	13,489,713.94	-37,139,903.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522,156.30	10,347,036.89	10,179,899.37	-32,054,252.9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36,361.83	-36,640,184.60	69,430,838.60	-7,763,919.25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2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7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王玉田	境内自然人	44.90%	92,799,243.00	92,799,243.00	质押	12,700,000.00
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8%	21,660,949.00	21,660,949.00	不适用	0.00
石章琴	境内自然人	3.63%	7,500,000.00	7,500,000.00	不适用	0.00
东台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0%	6,000,000.00	6,000,000.00	不适用	0.00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龙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佳然一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89%	3,9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沈剑峰	境内自然人	1.36%	2,811,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7%	2,626,425.00	0.00	不适用	0.00
#深圳市景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景从青锋18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5%	2,1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1,097,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周三	境内自然人	0.47%	967,7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王玉田、石章琴为夫妻关系，王玉田直接持有公司44.90%的股份，石章琴直接持有公司3.63%的股份。王玉田持有公司股东昆山豪讯宇企业管理有限公司44.72%的股权，同时任其执行董事。王玉田系公司股东东台昌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的唯一股东，同时任其执行董事。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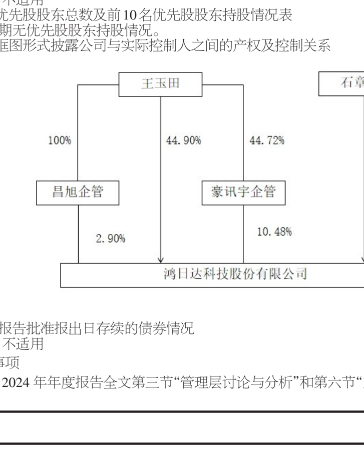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详见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和第六节"重要事项"。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027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为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提高盈利能力，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与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申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中恩云（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间接控股股东Olive Ida Limited签署了《北京房山数据中心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Olive Ida Limited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系签约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框架性约定，尚需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具体交易细节以协商确定后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最终能否达成合作并签署正式协议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2、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预计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3、公司将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鉴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量来看，时间较为紧张，存在无法在2025年4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披露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宇顺，证券代码：002289）连续三个交易日内（2025年4月21日、2025年4月22日、2025年4月23日）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1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1、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可能或已经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近期经营情况及内外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

4、为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提高盈利能力，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与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申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中恩云（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Olive Ida Limited签署了《北京房山数据中心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Olive Ida Limited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尚处于筹划阶段，根据《北京房山数据中心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的约定，双方同意对标的公司及项目物业进行法律、财务等各项专业尽职调查工作。本次交易的标的公司最终股权比例、交易价格、支付安排等将以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系签约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框架性约定，尚需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具体交易细节以协商确定后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最终能否达成合作并签署正式协议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暨签署框架协议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5）。

公司近日收到2024年原审计机构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辞任函，其因人力资源配置和工作安排的原因，无法继续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因此辞任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截至祥浩（广西）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辞任时，其未得出明确的审计意见和结论，未为公司出具审计报告。为保证公司2024年度审计工作进度，公司拟聘任深圳正一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尚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量来看，时间较为紧张，存在无法在2025年4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披露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8）。

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已知悉上述重大事项，除上述事项和公司在选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已公开披露的信息外，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不存在关于本公司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在本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关联方、控股股东及关联方未买卖本公司股票。

5、公司董事会未获悉本公司有其他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本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2、为提升公司资产质量，提高盈利能力，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于2025年4月22日与中恩云（北京）数据科技有限公司、北京申惠碧源云计算科技有限公司、中恩云（北京）数据信息技术有限公司间接控股股东Olive Ida Limited签署了《北京房山数据中心项目之合作框架协议》，公司拟以支付现金方式收购Olive Ida Limited间接持有或控制的标的公司100%股权。本次交易完成后，标的公司将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次收购预计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但不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签署的《合作框架协议》系签约双方合作意愿的初步框架性约定，尚需进一步协商、推进和落实，具体交易细节以协商确定后另行签署的正式协议为准；正式协议的签署尚需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存在未能通过有关决策审批程序的风险，最终能否达成合作并签署正式协议尚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交易事项后续进展情况，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及时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3、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预计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4、公司将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鉴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量来看，时间较为紧张，存在无法在2025年4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披露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相关工作。

5、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289 证券简称：ST宇顺 公告编号：2025-028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第二次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预计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在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披露后，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2、公司将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鉴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量来看，时间较为紧张，存在无法在2025年4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披露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相关工作。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公司股票交易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情况说明

基于谨慎性原则，经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4年度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均为负值且扣除后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条规定，上市公司出现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且扣除后的营业收入低于3亿元情形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股票交易实施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前冠以"*ST"字样）。

二、历次风险提示性公告的披露情况

公司已于2025年4月2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关于2024年年度业绩预告修正暨可能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6）。

三、其他说明及相关风险提示

1、公司将于2025年4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拟聘任2024年度审计机构，鉴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尚需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能生效，根据公司2024年度审计相关工作量来看，时间较为紧张，存在无法在2025年4月30日前完成相关审计工作并披露公司2024年度报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审计工作进展，配合会计师事务所做好相关工作。

2、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3条的规定，为充分提示风险，公司将在本公告披露后，2024年度报告披露前，至少再披露一次风险提示公告。

3、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宇顺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301448 证券简称：开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5-011

浙江开创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未变更，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104,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10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开创电气	股票代码	301448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垚嗣	陈笑	
办公地址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龙乾南街1158号	浙江省金华市婺城区龙乾南街1158号	
传真	0579-89168043	0579-89168043	
电话	0579-89163684	0579-89163684	
电子信箱	board@keystone-electrical.com	board@keystone-electrical.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成立于2015年12月，主要从事手持式电动工具整机及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贸易，是一家专业的电动工具制造商。公司生产的电动工具系列产品被广泛应用于家庭装修、木材加工、金属加工、汽车维修、建筑道路等领域。公司充分参与全球竞争，产品出口至北美、欧洲、亚洲以及南美、大洋洲等地区。公司依靠自身竞争优势及成熟的生产工艺，长期为美国Harbor Freight Tools、德国博世（BOSCH）、美国史丹利百得（Stanley Black & Decker）、法国安达屋（Groupe Adeo）等国外知名企业提供优质产品。

（2）主要产品介绍

公司产品体系丰富，涵盖电圆锯、往复锯、多功能锯、角磨机、曲线锯、电钻、电扳手等多个品类及电池包、注塑箱等配件。主要产品按供电电源不同，又分为交流和直流两大系列。

按照用途不同，公司主要产品可以分为切割工具、打磨工具、钻孔紧固工具和配件及其他工具等几大类，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类别	公司产品举例	应用类型
1	切割工具	电圆锯、往复锯、多功能锯、迷你锯、轨道锯、曲线锯等	家庭装修、木材加工
2	打磨工具	角磨机、抛光机、老鼠砂机、平板砂、砂带机等	家庭装修、汽车维修、金属加工
3	钻孔紧固工具	冲击钻、电钻、电扳手、螺丝批等	家庭装修、汽车维修、建筑道路施工
4	配件及其他工具	电池包、充电器、吹风机、吹吸机、胶枪、组套、配件等	家庭装修等

主要产品图例及用途说明：

序号	主要产品系列	图片展示 交流类	图片展示 直流类	产品用途
1	电圆锯			主要用于锯割木材、纤维板、塑料和软电缆以及类似材料等。
2	往复锯			主要用于锯割金属板材、管材、型材、电缆或其它非金属材料等。
3	多功能锯			主要用于切锯木材、石材等。
4	角磨机			主要用于研磨及刷磨金属与石材等。
5	冲击钻			主要用于砖、砌块、混凝土等脆性材料开孔等。
6	电扳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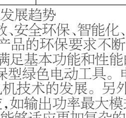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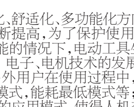	主要用于拧紧和旋松螺栓及螺母。
7	电池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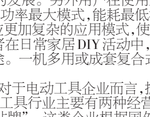		主要用于直流电动工具供电。

（3）电动工具行业的发展趋势

①电动工具向更高效、安全环保、智能化、舒适化、多功能化方向发展

随着终端消费者对产品的环保要求不断提高，为了保护使用者的身体健康，降低噪声等环境污染，实现可持续发展，在满足基本功能和性能的情况下，电动工具企业均在积极开发防止危害人身健康和保护环境的环保型绿色电动工具。电子、电机技术的发展，以及锂电池在电动工具领域中的广泛应用，推动了无刷电机技术的发展。另外用户在使用过程中，根据实际应用情况，可以随时切换控制模式，实现实时响应，如输出功率最大模式，能耗最低模式等；同时，人性化的控制功能，如定速、定扭矩及安全防护控制，能够适应更加复杂的应用模式，使得人机交流更顺畅，使用体验更舒适自如。

由于生活方式的转变，消费者在日常家居DIY活动中，希望用尽可能少的机械产品来完成所有的作业，电动工具需承担起多种用途。一机多用或成套复合式多功能工具将更受市场欢迎，也是未来电动工具的另一个发展趋势。

②代工和自主品牌建设并重对于电动工具企业而言，拥有知名品牌在市场竞争中将更具优势，可以获得超额回报。目前中国电动工具行业主要有两种经营模式：一种是以OEM和ODM为主的模式，即为国内外知名品牌"代工"或"贴牌"。这类企业根据国外品牌商的订单进行生产，优点是市场拓展成本较低，能赚取相对稳定的利润，缺点是缺乏自主品牌，市场受制于人，单位产品利润率较低，定价上缺少话语权；另外一种是以自主品牌（OBM）为主，以OEM和ODM为辅的模式。这类企业一般经过多年发展由第一种经营模式的企业升级转型而来，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我国已有一批在国内和国际市场上具备一定品牌知名度的电动工具企业，未来将有更多的电动工具企业走向自主品牌的发展道路。

③电商模式逐步兴起

近年来，互联网改造了很多传统行业的商业模式。电动工具企业抓住互联网技术和电商模式快速发展，为电动工具行业的发展注入了新的活力。电动工具企业利用电商的销售模式，提高了产品的流动性，突破了传统销售渠道的限制，显著提升企业的品牌知名度。由于DIY类电动工具企业的终端用户大多为家庭消费者，电商模式的推广对这类企业的发展尤其有利。

（4）公司的市场地位

公司一直专注于电动工具整机及核心零部件的研发、生产、销售及贸易，产品主要销往北美、欧洲等多个国家和地区，产品质量在国际市场获得广泛认可。目前，公司与美国Harbor Freight Tools、德国博世（BOSCH）、美国史丹利百得（Stanley Black & Decker）、法国安达屋（Groupe Adeo）等国际知名工具建材类连锁超市和全球领先的电动工具生产企业建立了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是目前国内领先的电动工具生产企业之一。长期专注于切割、打磨电动工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通过实施质量控制、产品创新、渠道建设、品牌打造等战略，公司市场竞争力逐步增强，正逐步向具有较高品牌知名度的电动工具生产企业发展。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947,359,592.74	831,832,250.27	13.89%	460,432,383.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4,051,600.95	664,672,108.49	5.92%	322,872,948.35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837,038,197.01	586,293,202.54	42.77%	597,938,863.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387,899.30	51,409,286.27	36.92%	59,119,847.8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63,011,904.35	48,128,467.00	30.92%	47,591,918.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933,801.59	98,700,279.84	-75.75%	94,675,538.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6	21.43%	0.7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8	0.56	21.43%	0.7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81%	10.34%	0.47%	19.95%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64,530,616.88	183,689,602.18	214,630,323.95	274,187,654.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288,365.72	16,896,554.78	19,605,758.48	15,597,220.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7,600,578.12	13,199,039.62	18,140,373.79	14,071,912.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08,567.74	13,477,896.72	-4,127,153.48	7,974,490.61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372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436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数量
吴宁	境内自然人	29.21%	30,381,000.00	30,381,000.00	质押	12,300,000.00
金华先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71%	16,341,000.00	8,541,000.00	不适用	0.00
吴用	境内自然人	13.81%	14,365,000.00	14,365,000.00	质押	9,334,000.00
王莹	境内自然人	4.88%	5,07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罗相春	境内自然人	3.38%	3,51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林浙南	境内自然人	3.00%	3,12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吴静	境内自然人	2.76%	2,873,000.00	2,873,000.00	不适用	0.00
黄嘉眉	境内自然人	2.25%	2,34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江成军	境内自然人	0.50%	520,098.00	0.00	不适用	0.00
沈道义	境内自然人	0.39%	408,900.00	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吴用为吴宁的弟弟，双方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股东吴静为吴宁、吴用的姐姐；吴宁持有金华先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45.11%的股份。 2、王莹的配偶与林浙南的配偶为兄妹关系。 3、除上述情况之外，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和一致行动人关系。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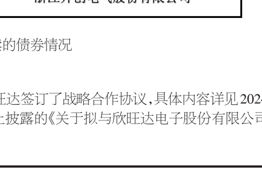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与欣旺达签订了战略合作协议，具体内容详见2024年6月12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拟与欣旺达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0）。

证券代码：001387 证券简称：雪祺电气 公告编号：2025-024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东本次解除质押基本情况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接到持股5%以上股东安徽志道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志道投资"）的通知，获悉志道投资将其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持有公司3,042.00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16.62%，本次解除质押的基本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解除质押股份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质押起始日	原质押到期日	本次解除质押日	质权人
志道投资	否	288.00	9.47%	1.57%	否	2024/9/23	2027/3/26	2025/4/22	浙江物产元通典当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	-	288.00	9.47%	1.57%	-	-	-	-	-

二、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累计质押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本次解除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万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标记数量（万股）	已质押股份情况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未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万股）	未质押股份情况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志道投资	3,042.00	16.62%	2,424.00	2,136.00	70.22%	11.67%	0.00	0.00%	0.00	0.00%
合计	3,042.00	16.62%	2,424.00	2,136.00	70.22%	11.67%	0.00	0.00%	0.00	0.00%

注：上表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占公司总股本比例系以本次解除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进行计算。

三、其他

1、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的股份质押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义务；

2、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志道投资在公司不存在一致行动人，志道投资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或拍卖情况，志道投资资信情况、财务状况良好，具备相应的偿还能力，未解除质押的股份不存在平仓或被强制过户的风险，本次解除质押预计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不会产生实质性影响；

3、公司将持续关注志道投资股份质押后续进展及质押风险，并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证券质押及司法冻结明细表；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持股5%以上股东每日持股变化明细及名单；

3、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解除证券质押登记通知。

特此公告。

合肥雪祺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24日

证券代码：301486 证券简称：致尚科技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致尚科技"）于2025年3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影响正常运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6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有效，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该事项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发表了明确同意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0）。

近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人民币

序号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收益起算日	产品到期日	预计年收益率	产品期限
1	中国银行石岩支行	CSDVY202506754人民币结构性存款	结构性存款	3,000.00	2025/4/21	2025/7/28	0.85%或2.15%	98天
2	中国建设银行	建信理财"安鑫"（七天）固定收益类开放式净值型人民币理财产品	七天理财	600.00	2025/4/22	无固定期限	2.98%	无固定期限
3	宁波银行光明支行	宁银理财宁欣日日薪固定收益类日开理财45号（最短持有7天）-E	七天理财	600.00	2025/4/22	无固定期限	2.4-2.6%	无固定期限
4	宁波银行光明支行	单位七天通知存款	七天通知存款	600.00	2025/4/18	无固定期限	1.15%	无固定期限
合计				4,800.00				

二、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分析

公司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仅投资于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该类投资产品主要受货币政策等宏观经济政策的影响。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介入，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信誉良好、风控措施严密、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金融机构所发行的投资产品，在安全可控的范围内努力提高收益。

2、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等金融机构的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审计部门对理财资金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投资产品的情况进行监督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严格根据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保证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经营，有效控制投资风险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对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实现现金资产的保值增值，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四、本公告披露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情况

截至2025年4月23日，公司过去12个月内累计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且尚未到期的余额共38,800万元，本次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相关凭证。

特此公告。

深圳市致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4月23日